

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关于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

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指导意见》”）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对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1、公司不存在《指导意见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2、公司《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文件制定的程序合法、有效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指导意见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3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遵循依法合规、自愿参与、风险自担等原则，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4、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拟定的持有人均符合《指导意见》及其他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持有人条件，符合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持有人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5、公司实施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，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，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，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。

综上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实施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，并同意将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2026 年 9 月 24 日